

特約商店契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

(以下簡稱甲方)

瀧厚股份有限公司

(以下簡稱乙方)

茲雙方基於共同利益，就甲方員工至乙方門市消費之特約事項，經雙方同意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優惠內容與適用對象

1. 適用對象：甲方之全體員工。
2. 優惠方式：甲方員工於乙方全台各分店內用消費時，可透過乙方 LINE 官方帳號圖文選單「特約商店」專區領取特約專屬 Ocard 電子優惠券。
3. 核銷條件：員工領券後，於點餐時需同時出示 Ocard 電子優惠券及甲方員工識別證（或其他足資證明身分之文件），並達成店內低消（每人低消為一客排餐），即可由乙方人員現場核銷兌換「酥皮濃湯」乙份。
4. 使用說明：招待品項恕不折現或更換其他商品。
5. 使用限制：每人每次限使用一張優惠券，下次消費可重新領券再行兌換。

二、識別證使用限制

甲方相關識別證件僅限員工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。

三、現場消費規範

甲方員工於乙方店內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各門市之現場營運及訂位規定，不得要求不符本契約之服務內容。

四、曝光及資訊公開

1. 乙方權利：乙方得將甲方之特約商店標誌 (Logo) 揭露於合作廠商列表中。
2. 甲方權利：甲方得將乙方營業相關訊息、名稱及優惠內容公佈於甲方內部電子報、佈告欄、App 或官方網站。

五、個資保護與保密

雙方因履行本契約所取得之對方員工或客戶資料（如 Ocard 會員資料、識別證資訊），應負保密義務並遵守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之相關規定，不得洩漏予任何第三人。

六、契約有效期間與終止

本契約有效期自民國 115 年 6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☒ 期滿解除合約

☐ 到期自動續約 1 年

☐ 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以前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對方。

七、契約份數

本契約壹式兩份，由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甲方：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

負責人：柯心炫

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

電話：09-3121101 & 5171

統一編號：92080199

承辦人：黃琬瑜

聯絡電話：09-3121101 & 5171

乙方：瀧厚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洪正璋

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5號12樓

電話：02-23255618

統一編號：83451466

承辦人：蔡佳臻

聯絡電話：04-24629608 分機 68



附件一：瀧厚炙燒熟成牛排全台適用分店清單

本合約所提供之優惠內容，適用於下列乙方全台營業據點。若後續有新增門市，將於乙方官方網站或粉絲專頁公告，並自動納入本合約適用範圍，不另行修正合約。

【北部地區】

民生店：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99 號 1 樓 02-2761-0068
大安店：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83 號 1 樓 02-2701-5885
復北店：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69 號 1 樓 02-8773-6900
南港店：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 369 號 (CITYLINK A 棟 3 樓) 02-2652-9292
北車店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 3 號 (微風台北車站 2 樓) 02-2311-0698
信義店：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(ATT 4 FUN 5 樓) 02-7734-2008
蘆洲店：新北市三重區五華街 282 號 (家樂福蘆洲店 1 樓) 02-2857-2868
中壢店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二段 468 號 (大全聯中壢店 B1) 03-456-0655

【中部地區】

中科店：台中市西屯區永福路 172 號 1 樓 04-2463-0948
頭份店：苗栗縣頭份市自強路 230 號 (大全聯頭份店 1 樓) 03-759-7899
新時代店：台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 186 號 (大魯閣新時代 B1) 04-2224-0656
中友店：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61 號 (中友百貨公司 C 棟 8 樓) 04-2229-0889

【南部地區】

新楠店：高雄市楠梓區土庫一路 60 號 (家樂福新楠店 1 樓) 07-353-2826
夢時代店：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(夢時代購物中心 8 樓) 07-815-6828



股份有

附件二：標誌使用

請提供特約商店專用 LOGO 或公司 LOGO，以利雙方於本契約第四條約定範圍內進行宣傳露出。

